

天地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文件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十一日

西 安

天地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文件

目 录

一、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2
二、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程	6
三、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须知	7
四、会议议题	
关于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8

天地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天地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决定于 2025 年 12 月 11 日（星期四）14 点 50 分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现将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5 年 12 月 11 日 14 点 50 分

召开地点：西安市高新区科技路 33 号高新国际商务中心数码大厦 20 层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5 年 12 月 1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11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 2025 年 11 月 25 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分别刊载于 2025 年 11 月 26 日的《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无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

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665	天地源	2025/12/5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需提交的有关手续：

1、法人股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件、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登记；

2、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件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受托人须持本人身份证件和授权委托书以及委托人身份证件办理登记手续。

（二）登记地址：西安市高新区科技路 33 号高新国际商务中心数码大厦 34 层董事会办公室，异地股东可以发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三）登记时间：2025 年 12 月 8 日（星期一）9: 00—17: 00

六、其他事项

（一）联系方式

电话：029—88326035 邮箱：IRM@tande.cn

邮编：710075 联系人：春希 常永超

（二）参会费用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表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天地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附：授权委托书

附：

授权委托书

天地源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5 年 12 月 11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件号：

受托人身份证件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天地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程

时 间： 2025 年 12 月 11 日下午 14 点 50 分

地 点： 西安市高新区科技路 33 号高新国际商务中心数码大厦 20 层会议室

出席人员：股东及其代表，公司董事

列席人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律师

会议议程：

一、本次股东会相关事项说明

二、审议提交本次会议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议案

关于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三、现场记名投票表决上述议案

四、大会休会（统计表决结果）

五、宣布投票结果

六、律师宣读会议见证意见

七、股东会结束

天地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大会的顺利进行，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要求，认真做好召开股东会的各项工作，现提出如下须知：

一、董事会在股东会召开过程中，应以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大会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为原则，认真履行法定职责。

二、股东（委托人）参加本次会议，应当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权益，不得扰乱大会的正常秩序。

三、股东要求在股东会上发言，应在出席会议登记日向公司登记并填写《发言申请登记表》，大会根据登记情况安排发言顺序登记发言。登记发言的人数一般以 10 人为限，超过 10 人时优先安排持股数多的前 10 位股东依次发言。

四、股东发言时，应当首先进行自我介绍，股东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会议议题进行，且简明扼要，每一股东发言不超过 2 次，每次发言一般不超过 3 分钟。

五、股东就有关问题提出质询的，应在出席会议登记日向公司登记。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应当认真负责、有针对性地集中回答股东的问题。

六、为提高股东会议事效率，在股东就本次会议议案相关的发言结束后，即可进行大会表决。

七、本次股东会采取网络投票与现场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八、公司董事会聘请陕西永嘉信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出席本次股东会，并出具法律意见。

天地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及证监会联合下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天地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竞争性磋商的方式，拟聘任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提供 2025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服务。具体情况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 机构信息

1、基本情况

机构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2 年 3 月 2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A 座 8 层

首席合伙人：谭小青

业务规模：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股东) 259 人，注册会计师 1,780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超过 700 人。2024 年度业务收入为 40.54 亿元(含统一经营)，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为 25.87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为 9.76 亿元。2024 年度，完成上市公司年报审计项目 383 家，收费总额 4.71 亿元，涉及的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金融业，文化和体育娱乐业，批发和零售业，建筑业，采矿业，租赁和商务服务，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等。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 3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已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投保职业保险，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职业风险基金之和超过 2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或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除乐视网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一案之外，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

年无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17 次、自律监管措施 8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53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5 次、监督管理措施 17 次、自律监管措施 10 次和纪律处分 1 次。

（二）项目信息

1、人员信息

项目合伙人：翟晓敏女士，2002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02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9 年开始在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超过 5 家。

签字注册会计师：王雷雷先生，2021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17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19 年开始在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超过 2 家。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王仁平先生，1998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1997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09 年开始在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超过 5 家。

2、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翟晓敏女士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序号	姓名	处理处罚日期	处理处罚类型	实施单位	事由及处理处罚情况
1	翟晓敏	2024/2/27	监督管理措施	内蒙古局	因在执行金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财务报表审计项目时存在部分程序执行不够充分等问题给予出具警示函措施。

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不存在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不存在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三）审计收费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依据公司报告期内审计工作量和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2025 年度审计费用共计 130 万元，其中：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费用 95 万元，年度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35 万元。作品内容包括年度会计报表审计、内部控制审计及提出管理建议。公司 2025 年度审计费用较上年度审计费用未发生变化。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公司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华兴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机构。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意见为标准无保留意见。公司不存在已委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形。

（二）拟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

公司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华兴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4 年度提供了审计服务。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和整体审计的需要，综合考虑公司经营管理实际，为了更好地推进审计工作，经公司综合评估及审慎研究，2025 年度，公司拟聘任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提供财务报表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服务。

（三）上市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已就选聘会计师事务所事宜与华兴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事前沟通，该所对此无异议。华兴会计师事务所、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将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153 号--前任注册会计师和后任注册会计师的沟通》的有关规定，做好沟通及配合工作。

该议案已经公司 2025 年 11 月 25 日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审议、表决。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表决。

天地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十一日